



海南省经济技术学校  
校舍维修项目  
(B包：校舍维修项目-桂林洋校区维修改造项目)  
项目编号：TSC2018-162



## 工程合同书





甲方：海南省经济技术学校 (简称甲方)

乙方：海南金瑞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(简称乙方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甲方同意将海南省经济技术学校校舍维修项目（B包：校舍维修项目-桂林洋校区维修改造项目）工程承包给乙方实施，经双方签订如下协议，希共同遵守执行。

#### 一、工程名称及建设地点：

名称：海南省经济技术学校校舍维修项目（B包：校舍维修项目-桂林洋校区维修改造项目）

地点：海南省经济技术学校内

#### 二、工程概况

校舍维修项目（B包：校舍维修项目-桂林洋校区维修改造项目）（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工程内容为准）。

#### 三、工程造价及资金来源

工程造价为（大写）：陆拾柒万伍仟壹佰元整（¥：675100.00）元，资金来源财政资金。

#### 四、工程建设期限：

2018年12月21日至2019年2月21日竣工。

#### 五、工程付款方式与结算

- 1、工程施工签定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付第一次的工程预付款（合同价款30%）；
- 2、在乙方完成工程量60%后5个工作日内付第二次工程款（合同价款40%）；
- 3、乙方提供工程竣工结算报告书及归档材料，经结算审核后乙方提供



结算款的 5%质保函后 5 个工作日内付清结算款余额。

4、本合同各项目均由乙方负责组建工程队施工。

5、乙方在施工过程中，要接受甲方主管部门委派人员的检查监督，严格按照要求施工，工程质量达到标准为止。

6、乙方不得随便更改原来的方案，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改工程，乙方须向甲方提出申请，甲方同意后才能施工，否则由乙方负责。

7、甲方责任，在施工过程中，遇到一切障碍物由甲方负责清除。道路途径一切争议或阻拦工均甲方负责，所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赔偿，跟乙方无关。

验收方法及质量标准：

本工程完工后申报学校项目组组织验收，工程质量标准合格。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双方各持二份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海南省经济技术学校

(盖章)

签字：

统一信用代码：\_\_\_\_\_

开户银行：\_\_\_\_\_

账 号：\_\_\_\_\_

乙方：海南金瑞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(盖章)

签字：

统一信用代码：91460100MA5RCFBP1H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海口中洋支行

账 号：2201 0020 0920 0083 123

日 期： 2018 年 12 月 2 日